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88315 公司简称:诺禾致源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瑞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施加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7,328,739.87	2,024,732,082.96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1,356,685.42	1,116,250,391.49	3.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2,903.79	-315,651,953.3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5,313,175.51	222,637,286.61	6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05,014.46	-62,394,023.6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02,575.85	-61,218,672.5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5.93	增加8.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7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65	11.21	减少3.56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2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22,383.5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8,107.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116,855.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56.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8,720.53	
所得税影响额	-3,861,454.96	
合计	20,802,438.6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瑞强	214,810,148	59.67	214,810,148	214,810,14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致源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39,203	15.29	55,039,203	55,039,203	无	0	其他
成长拾贰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95,867	6.36	22,895,867	22,895,867	无	0	其他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126,461	5.04	18,126,461	18,126,461	无	0	其他
蒋智	15,725,486	4.37	15,725,486	15,725,48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诺禾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80,389	3.49	12,580,389	12,580,389	无	0	其他
红杉安辰(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30,596	2.65	9,530,596	9,530,596	无	0	其他
深圳市招商招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0.83	3,000,000	3,000,000	无	0	其他
中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	0.5	1,800,000	1,8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800,000	0.5	1,800,000	1,800,000	无	0	其他
天津海河百川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0.5	1,800,000	1,800,00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北京致源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诺禾禾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李瑞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应收款项融资	597,600.00	398,400.00	50.00	报告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存货	264,412,214.80	201,581,129.33	31.17	报告期销售规模增加,原材料及产成品数量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7,404,113.36	157,638,750.11	-44.55	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赎回
使用权资产	48,244,373.32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调整,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短期借款	33,030,050.00	71,262,494.16	-53.65	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59,466,084.41	-100.00	应付票据到期支付
应付账款	153,425,479.33	98,586,831.99	55.62	上年同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71,887.39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调整,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租赁负债	35,498,705.87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调整,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54,398.94	3,048,608.65	46.1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	-2,279,708.37	-4,480,987.84	不适用	外币汇率变动及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5,313,175.51	222,637,286.61	64.08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上年同期因疫情影响,营业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	218,595,287.01	167,311,746.52	30.65	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税金及附加	1,110,728.65	685,805.38	61.96	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其他收益	15,122,383.55	1,228,387.89	1,131.08	增值税加计扣除增加
投资收益	578,107.97	347,866.04	66.19	报告期金融资产分红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16,855.60	-129,422.78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基金估值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898,980.49	297,388.81	-402.29	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及坏账计提比例变化
资产减值损失	-1,348,662.45	-235,173.93	不适用	报告期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2,386.81	-2,091,846.48	不适用	报告期长期资产处置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收入	12,287.04		不适用	报告期小额固定资产报废增加
营业外支出	14,633.25	410,257.98	-96.43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对外捐赠减少
所得税费用	4,294,920.01	-1,795,267.22	不适用	报告期营业利润增长,所得税增加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986,829.58	215,214,006.08	32.88	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客户收款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3,819.77	1,727,339.98	-66.20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收到企业所得税退税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0,583.31	2,389,784.59	144.40	报告期收到员工代收代付款等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5,529.67	5,761,384.83	-56.51	报告期缴纳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107.97	347,866.04	66.19	报告期收取金融资产分红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303.24	2,430.84	1,928.24	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较上年同期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95,107.59	16,295,203.41	119.67	报告期支付房产购置尾款和税金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90,900,000.00	-86.80	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900,000.00		不适用	报告期偿还到期的银行借款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6,933.34	1,744,009.24	-52.58	报告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5,347.45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调整,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瑞强
日期: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1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时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作为境内上市公司,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更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一)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2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已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其锋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公司确定的董事会秘书王其锋先生将尽快报名参加上交所组织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将在王其锋先生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过上交所审核无异议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备案工作。

高级管理人员代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2837801-889

电子邮箱:ir@novogene.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301号楼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润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贵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7,903,994.93	507,611,079.32	7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235,029.67	11,693,076.33	69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203,293.43	3,054,344.38	2,65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242,643.77	-15,990,204.16	-43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2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2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0.45%	1.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55,382,647.25	7,492,657,828.92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43,737,374.50	3,950,289,468.34	2.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63,48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0,095.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2,236.1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01,435.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7,231.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3,095.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2,378.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5,542.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98,212.94	
合计	9,031,736.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2%	292,303,880		质押	166,340,000
王春山	境内自然人	10.86%	102,328,729	102,328,729	质押	84,675,120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5.62%	52,920,000			
宁波市舜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	42,079,103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中新兴富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4%	28,690,298			
宁波兴富优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26,671,352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24,960,55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15,930,397			
珠海境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8%	13,033,964			
宁波兴富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0,982,32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292,303,880				人民币普通股	292,303,880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52,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920,000
宁波市舜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79,103				人民币普通股	42,079,103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中新兴富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90,298				人民币普通股	28,690,298
宁波兴富优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71,352				人民币普通股	26,671,352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960,559				人民币普通股	24,960,55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0,397				人民币普通股	15,930,397
珠海境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033,964				人民币普通股	13,033,964
宁波兴富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82,32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2,320
上海九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九黎鼎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64,253				人民币普通股	5,164,2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中新兴富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新兴富")、宁波兴富艺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富艺华")、宁波兴富优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富优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合伙事务的执行,通过其普通合伙人身份及对合伙企业出资能够实际支配中新兴富、兴富艺华、兴富优文行为,拥有实际控制权。宁波兴富创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0%股权,为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王廷富为兴富创赢的合伙人、出资比例为79.15%,为兴富创赢的实际控制人,所以、王廷富为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为中新兴富、兴富艺华、兴富优文的实际控制人。中新兴富、兴富艺华、兴富优文同受王廷富控制,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52,700,00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9,603,880股,实际合计持有292,303,88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69,840.35	71,379,179.68	-52.55%	主要系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远期结售汇合约价值变动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0,021,773.33	56,952,207.30	40.51%	主要系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08,807,766.33	83,228,780.38	30.73%	主要系销售增加导致收款权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2,846,041.15	45,342,495.72	215.04%	主要系新增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46,556,281.50	-67.78%	主要系增加持股比例,对被投资单位形成重大影响,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营业总收入	867,903,994.93	507,611,079.32	70.98%	主要系公司高端装备业务和环保业务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647,943,403.18	427,415,449.68	51.60%	主要系公司高端装备业务和环保业务量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56,056,765.94	38,030,296.36	47.40%	主要系中油环保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121,674.24	4,146,653.68	144.09%	主要系融资规模增加,借款费用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42,643.77	-15,990,204.16	-433.09%	主要系销售收款减少、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42,840.03	-12,710,538.10	-321.25%	主要系新增股权投资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浙江正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56%股权暨股权回购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润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浙江正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56%股权给正浩环境股东项海暨提前履行《南通润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项海、任松洁、周立新、陈赵扬、周建辉、孙玉珍、杭州钱江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正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的关于股权回购方面的相关安排。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等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转让浙江正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56%股权暨股权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截止本报告期末,项海按照《股权回购协议》已向润禾环境累计支付股权回购款本金合计4,002.31万元,剩余本金642.31万元及按照协议约定的股权回购款利息尚未支付。公司已就上述欠款提起诉讼,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一审已判公司胜诉。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7,700	3,300	0
合计		17,700	3,3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4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展健康")对贵所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184号《关于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组织了核查及落实,现将落实情况回复如下:

问题一、用简明的语言说明与标的公司的合作模式、盈利模式,相关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的是否具有协同性,你公司是否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开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回复: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德嘉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嘉健康")与全球碳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资产")及标的公司香港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排放权交易所")签署的《投资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仅为各方对未来合作意向的约定,后续公司将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该公司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未来合作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德嘉健康对标的公司股权进行收购或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等以实现控股目的,以及各方一致同意的其他任何可能的合作方式等。

二、排放权交易所主要盈利模式

(一)在其经营范围内,提供各类低碳产品的交易、结算及交割、存管及节能减排相关信息与技术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二)排放权交易所先后和国内30余家林业公司签订碳汇相关合作合同,并已签约碳汇量约7500万吨,通过碳交易市场对外转让取得收入;

(三)依托排放权交易所持有的碳汇资产及交易平台,结合区块链技术开发相关金融或衍生产品取得相关产品销售或服务收入。

三、为应对全球气候问题,我国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列为2021的重点任务,并颁布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在围绕着"2030年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国将进一步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实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专项政策,设立碳减排支持工具。随着全国性碳交易市场的发展与完善,预计我国将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和产业规划,相关经济领域将产生重大的投资机遇。公司看好低碳领域的投资机会,开拓新的业务,布局碳排放权交易等相关领域,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根据各方签署的意向书,如公司成为排放权交易所的股东,不直接经营该业务,无需相关业务资质。在后续尽职调查阶段,中介机构将进一步核实相关问题。

五、面临的风险

1、由于碳汇行业对公司而言属于新业务领域,该行业受国家政策和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存在政策风险。

2、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如碳排放与碳交易政策推进力度不及预期、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活跃度不及预期,经营效益是否达到预期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问题二、你公司认为框架性约定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的原因,该约定是否具有有效期,排他性合作期限外协商一致是否可随时终止约定而无需支付违约金。

回复:

本次签署的意向书为框架性约定,后续是否能够达成交易将根据我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对该标的出具的专业报告以及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后确定,因此,该意向书目前不存在重大风险和重大不确定性。

本意向书的合作期限为60个自然日,合作期限在各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合作项目实际情况相应予以调整。公司有权在如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存在不真实或不准确或不具备完整性的,标的公司资产存在重大瑕疵或不实的,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合作的任一报告对本次合作形成障碍的,发生不可抗力影响,合作期限届满或签署正式协议之日等情形下解除或终止协议。一旦双方解除或终止该协议,交易对方应按照公司及银行要求出具解除共管账户的相关文件及资料,以使我公司能够及时收回该笔诚意金。如未按期履行前述义务导致无法收回该笔意向金的,交易对方将承担每日诚意金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并承担其他相应费用。在前述约定条件下,公司随时可解除或终止协议,并且不存在支付违约金的情形。

问题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你公司后续资金支付来源。

回复:

根据交易方提供的标的公司相关资料,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港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600,010,007
其中:固定资产	9,602
无形资产	599,990,000
流动资产	3,260,170
其中:存货	2,620,435
应收账款	620,612
货币资金	13,273
流动负债	5,288,189
净资产	597,981,988
总资产	603,270,177
收入	837,637
利润	-158,596

由于该意向书属于框架性协议,尚需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后,进一步协商是否合作及具体合作方案,截止目前,交易方式尚未确定,后续资金支付方式尚未确定。

问题四、结合框架性约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合作事宜实际进展阶段等,补充说明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依据,是否存在"蹭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

回复:

如该交易能够达成,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战略布局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认为该事项属于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后续我公司将根据双方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从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角度上来看,公司看好未来低碳行业,不存在"蹭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

问题五、请核实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质押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向我部报备相关内幕知情人名单及未来三个月内相关人员股份减持的计划。

回复:

经中登公司系统查询,我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个月(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21日),除公司大股东凯迪投资于2021年1月20日增持公司股份8,633,705股外,其他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截止2021年4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美林集团股票质押数量为53,306.21万股;公司大股东凯迪投资股票质押数量为6,000万股,其一致行动人凯迪矿业股票质押数量为5,000万股;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没有质押股份的情况。

该交易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我公司已向贵所提交内幕知情人档案。

未来三个月,除关于控股股东美林集团与凯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在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外,公司未收到其它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未触发回购和注销股份的条件,如未来相关股东有减持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触发回购和注销股份的条件,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公司及全体董事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1-024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普照明")于2021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经公司自查,发现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数据出现错误。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1、"二、公司基本情况 2.1主要财务数据"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888,633,497.19	8,560,462,125.08	-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89,012,489.01	5,249,115,406.00	2.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